

乙丑
重編

飲冰室文集

冊
亥

乙丑重編 飲冰室文集 卷六十八

第四集十

新會 梁啓超

人生觀與科學

對於張丁論戰的批評

一

張君勸在清華學校演說一篇人生觀，惹起丁在君做了一篇玄學與科學和他宣戰。我們最親愛的兩位老友，忽然在學界上變成對壘的兩造。我不免也見獵心喜，要把我自己的意見寫點出來助興了。

當未寫以前要先聲敘幾句話：

第一：我不是加在那一造去「參戰」；也不是想斡旋兩造做「調人」；尤其不配充當「國際法庭的公斷人」。我不過是一箇觀戰的新聞記者，把所視察得來的戰況隨手批評一下便了。讀者還須知道：我是對於科學玄學都沒有深造研究的；我所批評的一點不敢自以爲是我兩位老友以及其他參戰人觀戰人把

我的批評給我一個心折的反駁，我是最歡迎的。

第二：這回戰爭範圍，已經蔓延得很大了，幾乎令觀戰人應接不暇。我爲便利起見，打算分項批評。做完這篇之後，打算還跟著做幾篇：（一）科學的智識論與所謂「玄學鬼」；（二）科學教育與超科學教育；（三）論戰者之態度……等等。但到底作幾篇，要看我趣味何如。萬一興盡，也許不作了。

第三：聽說有幾位朋友都要參戰，本來想等讀完了各人大文之後再下總批評。但頭一件，因技癢起來等不得了。第二件，再多看幾篇，也許「崔顥題詩」叫我閣筆，不如隨意見到那裏說到那裏。所以這一篇純是對於張丁兩君頭一次交綏的文章下批評，他們二次彼此答辯的話，只好留待下次。其餘陸續參戰的文章，我很盼早些出現。或者我也有繼續批評的光榮，或者我要說的話被人說去，或者我未寫出來的意見已經被人駁倒，那末，我只好不說了。

二

凡辯論先要把辯論對象的內容確定：先公認甲是什麼乙是什麼，纔能說到

甲和乙的關係何如。否則一定鬧到「驢頭不對馬嘴」，當局的辯論沒有結果，旁觀的越發迷惑。我很可惜君勸這篇文章，不過在學校裏隨便講演，未曾把「人生觀」和「科學」給他一個定義。在君也不過拈起來就駁。究竟他們兩位所謂「人生觀」所謂「科學」，是否同屬一件東西，不惟我們觀戰人摸不清楚，只怕兩邊主將也未必能心心相印哩！我爲替讀者減除這種迷霧起見，擬先規定這兩個名詞的內容如下：

(一) 人類從心界物界兩方面調和結合而成的生活，叫做「人生」。我們懸一種理想來完成這種生活，叫做「人生觀」。(物界包含自己的肉體及己身以外的人類乃至己身所屬之社會等等)

(二) 根據經驗的事實，分析綜合求出一個近真的公例，以推論同類事物。這種學問叫做「科學」。(應用科學改變出來的物質或建設出來的機關等等只能謂之「科學的結果」，不能與「科學」本身併爲一談)

我解釋這兩個名詞的內容，不敢說一定對。假令拿以上所說做個標準，我的

答案便如下：

「人生問題，有大部分是可以——而且要用科學方法來解決的。卻有一小部分——或者還是最重要的部分，是超科學的。」因此我對於君勳在君的主張，覺得他們各有偏宕之處。今且先駁君勳。

君勳既未嘗高談無生，那麼，無論尊重心界生活到若何程度，終不能說生活之爲物能脫離物界而單獨存在。既涉到物界自然爲環境上——時間空間——一種種法。則所支配，斷不能如君勳說的那麼單純，專憑所謂「直覺」的「自由意志」的來片面決定。君勳列舉「我對非我」之九項，他以爲不能用科學方法解答者，依我看來，什有八九倒是要用科學方法解答。他說「忽君主忽民主忽自由貿易忽保護貿易……等等，試問論理學公例何者能證其合不合乎？」其意以爲這類問題既不能驟然下一個籠統普遍的斷案，便算屏逐在科學範圍以外。殊不知科學所推尋之公例，乃是（一）在某種條件之下，會發生某種現象。（二）欲變更某種現象，當用某種條件。籠統普遍的斷案，無論其不能，卽能，亦斷非科學之所

許若仿照君勸的論調，也可以說「忽衣裘，忽衣葛，忽附子玉桂，忽大黃芒硝……試問論理學公例何者能證其合不合乎？」然則連衣服飲食都無一定公例可以支配了，天下有這種理嗎？殊不知科學之職務不在絕對的普遍的證明衣裘衣葛之孰爲合孰爲不合，他卻能證明某種體氣的人在某種溫度之下非衣裘或衣葛不可。君勸所列舉種種問題，正復如此。若離卻事實的基礎，劈地憑空說君主絕對好，民主絕對好，自由貿易絕對好，保護貿易絕對好……：……當然是不可能。卻是在某種社會結合之下宜於君主，在某種社會結合之下宜於民主，在某種經濟狀態之下宜自由貿易，在某種經濟狀態之下宜保護貿易……：……那麼，論理上的說明自然是可能。而且要絕對的尊重君勸於意云何？難道能並此而不承認嗎？總之凡屬於物界生活之諸條件，都是有對待的，有對待的自然一部或全部應爲「物的法則」之所支配。我們對於這一類生活，總應該根據「當時此地」之事實，用極嚴密的科學方法，求出一種「比較合理」的生活。這是可能而且必要的。就這點論，在君說「人生觀不能和科學分家」，我認爲含有一部分真理。

君勸導直覺導自由意志我原是贊成的，可惜他應用的範圍太廣泛而且有錯誤。他說：『……………常有所觀察也。主張也希望也要求也，是之謂人生觀。甲時之所以爲善者，至乙時則又以爲不善而求所以革之；乙時之所以爲善者，至丙時又以爲不善而求所以革之。……………』君勸所用「直覺」這個字，到底是怎樣的內容，我還沒有十分清楚。照字面看來，總應該是超器官的一種作用。若我猜得不錯，那麼，他說的『有所觀察而甲乙丙時或以爲善或以爲不善』便純然不是直覺的範圍。爲什麼？『甲時以爲善乙時以爲不善』因爲『常有所觀察』。因觀察而以爲不善，跟著生出主張希望要求。不觀察便罷，觀察離得了科學程序嗎？『以爲善不善』正是理智產生之結果。一涉理智，當然不能逃科學的支配。若說到自由意志嗎？他的適用，當然該有限制。我承認人類所以貴於萬物者在有自由意志；又承認人類社會所以日進，全靠他們的自由意志。但自由意志之所以可貴，全在其能選擇於善不善之間，而自己作主以決從違。所以自由意志是要與理智相輔的。若像君勸全抹殺客觀以談自由意志，這種盲目的自由，恐怕沒有什麼價值了。（

君勸清華講演所列舉人生觀五項特徵，第一項說人生觀爲主觀的，以與客觀的科學對立，這話毛病很大。我以爲人生觀最少也要主觀和客觀結合纔能成立。

然則我全部贊成在君的主張嗎？又不然。在君過信科學萬能，正和君勸之輕蔑科學同一錯誤。在君那篇文章，很像專制宗教家口吻，殊非科學者態度。這是最替在君可惜的地方，但也無須一一指摘了。在君說：『我們有求人生觀統一的義務。』又說：『用科學方法求出是非真僞，將來也許可以把人生觀統一。』（他把醫學的進步來做比喻。）我說：人生觀的統一，非惟不可能，而且不必要；非惟不必要，而且有害。要把人生觀統一，結果豈不是「別黑白而定一尊」，不許異己者跳梁反側？除非中世的基督教徒纔有這種謬見，似乎不應該出於科學家之口。至於用科學來統一人生觀，我更不相信有這回事。別的且不說，在君說：『世界上的玄學家一天沒有死完，自然一天人生觀不能統一。』我倒要問：萬能的科學，有沒有方法令世界上的玄學家死完？如其不能，卽此已可見科學功能是該有限制了。閑話少敘，請歸正文。

人類生活，固然離不了理智，但不能說理智包括盡人類生活的全內容。此外還有極重要的一部分——或者可以說是生活的原動力，就是「情感」。情感表出來的方向很多，內中最少有兩件的，的確確帶有神祕性的，就是「愛」和「美」。「科學帝國」的版圖和威權，無論擴大到什麼程度，這位「愛先生」和那位「美先生」，依然永遠保持他們那種「上不臣天子，下不友諸侯」的身分。請你科學家把「美」來分析研究罷，什麼線，什麼光，什麼韻，什麼調……任憑你說得如何文理密察，可有一點兒搔着癢處嗎？至於「愛」，那更「玄之又玄」了。假令有兩位青年男女相約爲「科學的戀愛」，豈不令人噴飯！又何止兩性之愛呢？父子朋友……間至性，其中不可思議者何限？孝子割股療親，稍有常識的也該知道是無益，但他情急起來，完全計較不到這些。程嬰杵臼，代人撫孤，撫成了還要死。田橫島上五百人，死得半個也不剩。這等舉動，若用理智解剖起來，都是很合理的，卻不能不說是極優美的人生觀之一種。推而上之，孔席不煖，墨突不黔，釋迦割臂飼鷹，基督釘十字架替人贖罪，他們對於一切衆生之愛，正與戀人之對於所歡

同一性質。我們想用什麼經驗什麼軌範去測算他的所以然之故，真是癡人說夢！又如隨便一個人對於所信仰的宗教，對於所崇拜的人或主義，那種狂熱情緒，旁觀人看來，多半是不可解，而且不可以理喻的。然而一部人類活歷史，卻什有九從這種神祕中創造出來。從這方面說，卻用得著君勳所謂主觀所謂直覺所謂綜合而不可分析……等等話頭。想用科學方法去支配他，無論不可能，即能，也把人生弄成死的沒有價值了。

我把我極粗淺極凡庸的意見總括起來，是：

『人生關涉理智方面的事項，絕對要用科學方法來解決。關涉情感方面的。事項，絕對的超科學。』

我以爲君勳和在君所說，都能各明一義。可惜排斥別方面太過，都弄出語病來。我還信他們不過是「語病」。他們本來的見解，也許和我沒有什麼大分別哩。以上批評「人生觀與科學」的話，暫此爲止。改天還想討論別的問題。

十二年五月廿三日在翠微山祕魔巖作

關於玄學科學論戰之「戰時國際公法」

暫時局外中立人梁啓超宣言

我的摯友丁在君張君勳因對於人生觀的觀察點不同，惹起科學玄學問題的論戰，現在已開始交鋒。聽說還有好幾位學者都要陸續加入戰團。這些人都是我最敬愛的朋友。我自己現在是暫時取「局外中立」態度，但不久也許「參戰」最少亦想自告奮勇充當「公斷人」。這個問題，是宇宙間最大的問題；這種論戰，是我國未會有過的論戰。學術界中忽生此壯闊波瀾，是極可慶幸的現象。兩軍主將，都是我們耳鬢廝磨的老友，我們尤感覺莫大光榮。我很盼望這回論戰能爲徹底的討論，把兩造意見發揮盡致；而且希望參戰人愈多愈好。因此，我自己當未參戰或未公斷以前，擬出兩條「戰時國際公法」先行露布：

第一：我希望問題集中一點，而且針鋒相對，剪除枝葉。倘若因一問題，引起別問題，寧可別爲專篇，更端討論。

（理由）這問題太大而且太複雜，所牽涉的方面，自然不少。但這回論戰原

是想替我們學界開一新紀元，令青年學子對於這問題得正確深造的了解。倘若「枝辭」太多，眉目不清，不獨本問題真相難明，反會助長國人思想慵侗之病。所以我希望兩造十分注意此點。

至於牽引出來的問題繼續討論，我是極贊成的。我很希望這回論戰像歐洲三十年戰爭百年戰爭，時日愈久愈好，範圍愈大愈好。但又希望攻守兩方無論何時都集精方向一個要塞。這個要塞工作做完，纔移到別個。不可同時混戰，令觀戰人摸不着頭腦。

第二我希望措詞莊重懇摯，萬不可有嘲笑或謾罵語。倘若一方面偶然不檢，也希望他方面別要效尤。

（理由）在君和君勸交誼不同尋常。他們太相熟了，脫略形跡慣了，每見面必談，每談必吵，每吵必極談諧有趣。這是我常常親見而且極愛慕的。他們無論吵到怎麼田地，再不會傷私人感情，我是敢下保證的。但「著諸竹帛」的文章，到底和隨便劇談有點不同。況且這回論戰題目太重大了，行文更要格外勤

懇鄭重。否則令人看作遊戲文章，便會把原來精神失掉大半。再者，我希望這回論戰能做往後學問上乃至其他主義上一切論戰之模範。所以「虔謹」「詭辯」「憤爭」的態度，務要剷除淨盡。

現在兩造交綏伊始，像已不免有些越軌的言論。我希望雙方都向對造道一番歉，以後萬不可再如此。

以上兩條「公法」，我希望兩位領袖大將和將來的參戰人都注意恪守。我自己將來若到參戰時，也要勉厲自己恪守。謹宣言。

十二年五月五日在翠微山攬翠山房作

生物學在學術界之位置

八月十八日在南京應科學社生物研究所開幕講演

本社多年經營創設的研究所，到今天纔成立生物學一部門。固然因為社中力量有限，未能各部門同時並舉；但何以最初先從生物學着手呢？據我想，也很含有重大的意味。今請把生物學在學術界之位置說說以當祝辭。

生物學在學術界的輩行是很幼的；他成爲名實俱備的一種獨立科學，不過從一八五九年十一月達爾文種源論出版的那一日起；比諸數學、理化學、政治學、生計學、哲學……等等有一二千年歷史的學科，資格淺得多了。但講到學問力量之偉大——一種學問出來能影響於一切學問，而且改變全社會一般人心，我想自有學問以來，能數比得上生物學的，再沒有第二種。

第一：他把人類在世界上的真位置確定了。從前人類把自己身分夸張得過甚，宇宙間一切物類上自日星下到蟲魚草木都認作人類之目的物——說他們都是爲人類而存在。什麼上帝照着自己樣子造人，什麼六日造出來的東西都賞給人用，什麼與天地參叫做三才，什麼「天人相與」，日食星變都關係人事，這種妄想，中外同揆。妄想結果，能令人日日去夢那非分的事，把自己分內事倒忘記了。做學問的開口便要把宇宙說明，做事業的動手便要把陰陽變理，其實是絕對做不到的事，白把精神費掉，還養成許多有毒害的思想。生物學出世之後，纔知道人類不過脊椎動物部中乳哺門猿類之一種，從最下等原始生物中漸漸變成，並

沒有什麼「首出庶物」的特權，所有生物界生活法則，我們沒有那樣不受其支配。人類從前像列子裏頭說的寓言告化子每晚夢做皇帝，役夫昔昔夢爲國君享了許多福，施了許多威，都是空的。如今醒了，才明白自己身分量自己的力，結結實實去做自己所應做而且能做到的事。這種發明，是生物學家一件驚人事業。

第二 他把進化的大道理尋出了。從前我們總以爲黃金時代早經過去，我們只有一天一天的往黑路上行。因此心中充滿了悲哀，喪失掉前進的勇氣，常常向後望，拿戀舊作爲唯一的安慰。生物學出世之後，纔知道從幾十萬年以前生物界的活動，總像登山一般，一層一層的往上爬。人類大概是最高一層，然而爬了幾萬年，也不過爬得幾級，每爬一級，總比從前得的好處更多。令我們得著人生新趣味，像一盞明燈引着我們向希望路上行。這種發明，又是生物學家一件驚人事業。

看嗎！他們天天拾蚌殼，捉蝴蝶，養白鴿，剝蝦蟆……好像小孩子弄頑意兒一般。誰知就在這頑意兒裏頭，發出一種極雄偉極神祕的電力，一直震盪到全世界人心坎上，令全世界思想界乃至現實生活界立刻旌旗變色。十九世紀下半期的

世界幾乎成了生物學的獨舞臺！

生物學不過自然科學中的一種，但他所銜的職務，不僅在他本身，還不僅在自然科學。他直接產生一位極體面極強壯的兒子，名叫社會學。他把生物界生存的共通法則——如遺傳，如適應，如蛻變，如競爭，如淘汰，如互助，如進化，等等都類推到人類生活上去；如何如何的發展個性，如何如何的保存團體，件件都發見出「逼近必然性」的法則；於是人類社會怎樣的組織，怎樣的變化，歷歷然有線路可尋。社會學所以能應運而生，可以說全部都建設在生物學基礎之上。不惟直接產生社會學而已，凡有關於人事之諸學科，如法律學，如經濟學，如政治學，如宗教學，如歷史學，都受了他的刺戟，一齊把研究方向挪轉。試看近五十年來這些學問，那一種不和所謂「達爾文主義」者發生交涉？無論是宗法，或是駁難他，總不能把他攔在一邊不管。他比方一隻大蜘蛛，伸着八根長腿到處爬動，爬得各門學問都發癢。他產生了這位兒子，社會學這位兒子把他同類的學問，政治學、經濟學、歷史學……等等合成一個聯邦國，叫做社會科學，取得和自然科學對抗的資格。他以自然科學一

部門的身分，伸手干涉到社會科學的全部，好像歐洲島上小小一個英倫王遙領亞洲的印度皇帝，學界奇異的現象，莫過於此了。

他這頂皇冕何止統治東半球，歐亞兩洲呢？還支配到新大陸！向來哲學和科學是兩個分野，哲學家最心高氣傲，把別的學問都看成自己的「輿臺」。自從生物學出世，哲學界便軒然大波的發生革命。多少年共推爲正統的康德派，漸漸偃旗息鼓；以生物學爲基礎的進化派，便大踏步取而代之。過去的斯賓塞爾，現在的柏格森，都是這派的鉅子，他們在哲學界地位如何，我們國裏人多已知道了。即如下一個月就要來南京講演的杜里舒，他的學派，便有人替他起名叫做「生物學的哲學」。要之，以近年哲學趨勢而論，講得客氣點呢，可以說是科學侵入哲學；講得蠻橫點呢，可以說是科學征服哲學！侵入軍征服軍的急先鋒是誰？便是生物學！思想影響到行爲，是無可逃避的生物學。既已成了五十年來思想界的霸王，自然社會上政治上經濟上無不受其簸盪。最怕人的軍國主義，以物競天擇爲信條，最時髦的社會主義，以同勞互助相號召，彼此立於兩極端，然而理論的基礎都